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3-007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23日（周三）以专人递送、电传、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月28日（周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红云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黄红云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8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2-008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博展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博展”）根据其“公园王府”项目的开发建设需要，拟与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信托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0万元。

公司于2013年1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重庆博展拟与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0万元。重庆博展同意

自合同履行之日起按综合融资成本10%年率向相关方支付资金费用；本次信托贷款本金按到

期一次性偿还完毕。

二、本次交易涉及协议主要内容：

1. 本次交易计划期限，至之日起日止。

2. 资金占用费，重庆博展按综合融资成本10%年率支付资金费用。

3. 本次交易计划到期还款方式，信托贷款本金按到期一次性偿还完毕。

4. 担保措施：(1)公司为本信托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以所持重庆博展100%股权为本次信托贷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2-009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博展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博展”）根据其“公园王府”项目的开发建设需要，拟与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信托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0万元。

公司于2013年1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重庆博展拟与安信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0万元。重庆博展同意

自合同履行之日起按综合融资成本10%年率向相关方支付资金费用；本次信托贷款本金按到

期一次性偿还完毕。

二、本次交易涉及协议主要内容：

1. 本次交易计划期限，至之日起日止。

2. 资金占用费，重庆博展按综合融资成本10%年率支付资金费用。

3. 本次交易计划到期还款方式，信托贷款本金按到期一次性偿还完毕。

4. 担保措施：(1)公司为本信托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以所持重庆博展100%股权为本次信托贷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此次本公司对重庆博展的担保金额在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授权范围内，故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 重庆博展

公司名称：重庆市博展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5年 1月 23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渝鲁大道 737 号鲁能星城三街区 13 幢 1-7

法定代表人：喻强强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止 2011 年末，经审计总资产为 137,240 万元，净资产为 38,748 万元，2011 年实现主

营业务收入 0 万元，2011 年净利润 -1,419 万元。

2. 安信信托

公司名称：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控江路 1553 号-1555 号 A 座 301 室

法定代表人：吴春霖

注册资本：4,5411 亿元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等。

据安信信托提供的资料显示，截止 2012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89,302.46 万元，净

资产为 68,518.59 万元；2012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29,679.81 万元，净利润为 12,

52.66 万元。

3. 本次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计划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有助于增加本公司资金流动性，促进业务发展。

2、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

独立性无影响。

5. 公司拟将信托资金计还信托融资 0 亿元，新增信托融资 0 亿元。截止目前，公司信

托融资余额为 45.20 亿元。

6.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以下简称“渝商集团”）筹建工作组，打造重庆民营企业的大型集团航母（公司成立后，重庆市工商联（总商会）结束筹办工作，完全退出，渝商集团将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实行市场化经营管理，重庆市工商联（总商会）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

为了依托重庆市工商联（总商会）以及渝商集团的规模、品牌、资源和人才优势，借助其

平台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本公司拟将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投资渝商集团，投资总额不超过

6.6 亿元，并拟推荐公司监事长兼总裁黄红云先生出任渝商集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6. 公司拟向重庆市工商联（总商会）有限公司或其关联企业（以下简称“中科集团”）拟出

资 2 亿元共同投资渝商集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共同投

资构成关联交易。

7.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6.6 亿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

8.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

重组。

9. 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1 票回

避，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

议案，关联董事黄红云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10.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 公司监事会就该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监事会意见。

12. 公司拟将信托资金计还信托融资 0 亿元，新增信托融资 0 亿元。截止目前，公司信

托融资余额为 45.20 亿元。

13.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浦发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经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13 年 2 月 1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浦发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银华深证成份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161812 |
| 2 | 银华中证权重 9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161816 |
| 3 | 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168003 |
| 4 | 银华货币市场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161819 |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浦发银行以定期定额投资方式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三、活动时间

2013 年 2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间的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四、活动内容

五、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1. 基金定投业务其他未明事项，请遵循浦发银行的具体规定。

2. 本活动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

收费模式。

3. 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不享受以上优惠。

4. 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金额等详细情况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 本公司公告的归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6.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情况：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 400-678-3333; 网址：www.yhfund.com.cn。2、浦发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1 月 30 日

2013 年 1 月 30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浦发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2013 年 1 月 30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浦发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